公司代码：688139　　公司简称：海尔生物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刘占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莫瑞娟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穆乃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095,967,275.11	3,039,996,721.73	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24,910,069.02	2,453,448,658.70	2.9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20,200.01	45,696,588.50	-5.2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6,831,495.02	201,021,579.29	3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278,549.43	28,695,750.24	14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208,899.46	22,924,398.54	105.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	2.56	增加 0.2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2	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2	83.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89	10.79	减少 0.9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战略，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及市场开拓。在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市场造成严重影响和冲击下，公司上下同心合力，积极组织复工生产，高效整合供应链系统，全力保障产品供应，实现了一季度业务的持续发展。

供应链管理优化，产能效率提升。公司于 2019 年底完成新工厂搬迁，通过高效有序管理，实现生产效率持续提升，3 月单月产值达到历史高点。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 50.2%，主要受工厂搬迁过渡期一次性费用影响且该费用后续不会再发生，若还原该费用影响，公司毛利率为 52.1%，同比提升 0.2 个百分点。

国内市场：受疫情影响各业务板块增势不同，总体增长平稳，收入同比增长 20.2%。

①抗击疫情直接相关的生物安全柜、超低温等产品一季度来自医院、疾控中心等用户的需求增长较快，其中生物安全柜产品增长尤其显著，收入同比增长 127%。

②非抗击疫情直接相关类产品增速有所下降，但随着医院、药企、高校等机构的工作逐步恢复常态，业务正在恢复正常发展态势。其中，物联网方案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52%，但由于报告期内用户主要聚焦防疫工作，项目的推进及实施均有所延期，导致环比增速放缓。在此影响下，公司一方面积极通过线上直播、云端体验等方式持续进行用户交互，应对短期波动；另一方面持续优化方案、不断提升竞争力，2 月 26 日公司“面向智慧医疗的疫苗与血液大数据管理平台建设与应用示范项目”进入工信部“2020 年大数据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名单”，有利于后续业务的推广复制。

海外市场：全球布局深化，业务增长提速，收入同比增长 92.6%。通过公司供应链管理能力的持续提升，一季度在保证国内产品供应的同时，全力保障海外订单转化。其中，海外大项目持续发展，一季度收入同比增长 232%；经销业务受益于全球网络体系拓展，同比增长 29%，保持良好增长态势。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356,001.6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25,924.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452,264.9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6,327.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811.45	
所得税影响额	-4,150,402.78	
合计	22,069,649.97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38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100,591,463	31.73	100,591,463	100,591,463	无	0	
上海君和立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奇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207,317	20.25	64,207,317	64,207,31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青岛海智汇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海创睿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32,103,659	10.13	32,103,659	32,103,65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海盈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61,689	3.87	12,261,689	12,261,68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海创盈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17,739	3.63	11,517,739	11,517,73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8,989,024	2.84	8,989,024	8,989,024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中财龙马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龙汇和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32,927	2.57	8,132,927	8,132,92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3,170,718	1.0	2,481,418	3,170,718	无	0	国有法人
寻常（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汇玖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55,501	0.90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钟伟澜	2,600,000	0.8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应收票据较年初下降 100.00%，主要因前期应收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2）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 85.59%，主要因预付采购款所致。

（3）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下降 33.61%，主要因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4）预收款项较年初下降 100.00%，主要因适用新收入准则将原计入“预收款项”的预收销售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列报。

（5）合同负债按照新收入准则，公司因适用新收入准则将原计入“预收款项”的预收销售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列报，较预收款项年初增加 80.78%，主要因海外项目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6）递延所得税负债较年初增加 54.27%，主要因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

（7）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增加 35.50%，主要因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8）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2.74%，主要因海外项目、生物安全产业和物联网解决方案倍速增长所致。

（9）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37.66%，主要因收入规模增长所致。

（10）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42.41%，主要因收入规模增长、市场拓展人员增加所致。

（11）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1,394.54%，主要因本期利息收入和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12）其他收益同比增加 100%，主要因收到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13）投资收益/（亏损）同比增加 806.51%，主要因本期处置子公司取得投资收益所致。

（14）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960.77%，主要因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发生变化所致。

（15）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75.50%，主要因成品库龄结构发生变化所致。

（16）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 1,118.23%，主要因收到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17）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 190,027,567.33%，主要因工厂搬迁产生的固定资产报废及捐赠支出所致。

（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同比增长 141.42%、105.93%，主要因经营规模增长及处置子公司取得投资收益所致。

（19）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分别同比增长 83.33%、83.33%，主要因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增长所致。

（2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02.17%，主要因本期理财支出增加所致。

（2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00.00%，主要因为上期归还借款及利息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事项信息披露如下，所有披露内容均同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事项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事项	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2020 年 1 月 6 日
	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2020 年 2 月 29 日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刘占杰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0-021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海尔生物”）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在青岛市崂山区海尔工业园董事局大楼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雯雯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雯雯主持，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审议<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我们作为公司监事认为：

1、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相关人员严格保守秘密，未发现提前泄露年度报告信息的情况。

3、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4、公司全体监事承诺并保证，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全体监事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银行存单或理财产品质押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拟以银行存单或理财产品向商业银行进行质押担保，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总计质押额度为 3 亿元。期限为自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授权财务部根据实际需要签署相关文件、办理质押手续等。

表决结果：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0-025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3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所有董事送达了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7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自本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在交易总额累计不超过 16,000 万元等额外币的额度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若未来 12 个月内有关外币远期结售汇业务大于累计金额时，需重新召开董事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负责签署或授权他人签署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相关的协议及文件。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0-026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发布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支持下，公司计划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举行 2019 年度业绩发布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为积极响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在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特殊时期做好中小投资者保护工作的要求，本公司现就 2019 年度业绩提前向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投资者可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周一）17:00 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 zqb@supertech-vip.com。公司将在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投资者可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周三）15:30—17:15 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收看本次发布会。

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公司代码：688398　　公司简称：赛特新材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汪坤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坤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松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41,804,852.82	526,732,247.00	7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7,222,322.61	327,659,415.12	137.2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0,800.32	5,436,354.49	103.4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8,765,033.81	93,028,428.51	-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61,429.92	17,378,619.89	5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46,681.66	16,062,707.30	-13.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9	6.49	减少 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9	37.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29	37.9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72	4.66	增加 1.06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155.9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129,061.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05,981.5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8,608.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2,122,530.54	
合计	12,514,748.26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9,53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汪坤明	31,720,000	39.65	31,720,000	不适用	无		境内自然人
汪美兰	8,710,000	10.89	8,710,000	不适用	无		境内自然人
李文忠	2,970,000	3.71	2,970,000	不适用	无		境内自然人
汪洋	2,600,000	3.25	2,600,000	不适用	无		境内自然人
楚晟旻	1,930,500	2.41	1,930,500	不适用	无		境内自然人
厦门红斗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1.88	1,500,000	不适用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刘述江	1,287,000	1.61	1,287,000	不适用	无		境内自然人
陈斌	1,119,600	1.40	1,119,600	不适用	无		境内自然人
吴德厚	1,109,600	1.39	1,109,600	不适用	无		境内自然人
于保森	872,200	1.09	872,200	不适用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翁国权	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
翁天波	172,596	人民币普通股	172,596
朱四六	103,160	人民币普通股	103,160
蒲静	95,085	人民币普通股	95,085
李丽华	91,248	人民币普通股	91,248
喻华	77,990	人民币普通股	77,990
郑云燕	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
李萍	62,129	人民币普通股	62,129
陈勇强	60,675	人民币普通股	60,675
郑贵祥	57,800	人民币普通股	57,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汪坤明与汪美兰系兄妹关系，为一致行动人；汪坤明与汪洋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25,381,226.87	49,748,984.97	152.03	主要系公司 2020 年 1 月公开发行股票 2,000 万股，募集资金 423,101,477.57 元，银行存款增加
预付款项	4,671,201.00	3,587,647.05	30.20	主要系公司预付原材料采购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48,148,831.91	10,250,421.29	3,296.43	主要系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02,301.54	5,568,547.11	31.13	主要系公司预付设备采购款所致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归还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7,900.00	94,745.00	87.77	主要系公司对美元进行远期结售汇汇率锁定所致
预收款项		790,095.64	-100.00	主要原因系根据新收入准则的实施要求，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836,099.48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根据新收入准则的实施要求，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6,278,222.30	9,010,155.05	-30.32	主要系公司上年末计提年终奖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	11,27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连城县人民政府“一企一策”奖励资金，于报告期内达到确认为政府补助的条件，计入其他收益所致
股本	80,000,000.00	60,000,000.00	33.33	系公司发行 2,000 万股新股所致
资本公积	450,960,143.77	47,858,666.20	842.27	系公司溢价发行 2,000 万股新股，增加 403,101,477.57 元资本公积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77,222,322.61	327,659,415.12	137.20	系公司股本、资本公积增加及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2,646.14 万元所致

（2）损益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5,497,871.08	9,249,678.35	-40.56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把与销售产品相关的运费及销售佣金等计入营业成本列报
财务费用	-1,351,735.46	2,205,461.20	-161.29	主要系报告期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收益，以及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4,129,061.28	1,611,381.67	776.83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连城县人民政府“一企一策”奖励资金，于报告期内达到确认为政府补助的条件，确认为本报告期收益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35,209.45	-307,844.40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收回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少于上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本期减少坏账准备计提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1,567.10	-21,128.41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处理损失减少所致
营业利润	31,363,686.65	20,172,535.78	55.48	报告期内受其他收益影响，营业利润增加
营业外支出	288,453.07	60,771.25	374.6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工人伤亡补偿所致
利润总额	31,077,489.75	20,125,966.25	54.41	报告期内受其他收益影响，利润总额增加
所得税费用	4,616,059.83	2,747,346.36	68.02	利润总额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净利润	26,461,429.92	17,378,619.89	52.26	报告期内受其他收益影响，净利润增加

（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0,800.32	5,436,354.49	103.46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销售回款及时，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了 25.72%及政府补助等增加使得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增加了 165.43%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535,400.16	-15,890,947.07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新股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402,618.00	-9,974,721.05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公开发行股票 2,000 万股，募集资金 423,101,477.57 元，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4）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国内销售	23,151,025.25	35,549,048.17	-34.88
国外销售	65,570,134.11	57,462,133.49	14.11
合计	88,721,159.36	93,011,181.66	-4.61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报告期内国内下游行业遭遇物流受限、人员紧张、配套不足等诸多困难，公司国内客户因此暂缓或减少对真空绝热板的采购，导致公司国内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34.88%。

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充分利用安全库存资源以及一线员工本地化的优势，于 1 月 28 日正式复工复产，确保疫情期间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化，有效满足了国际客户的采购需求，实现同比 14.11%的增长。

随着疫情在全球蔓延，各国经济面临重大不确定因素，冰箱冷柜行业的生产端和需求端已经并且将在未来一定时期内受到抑制，公司产品销售或将因此承压。公司将继续关注疫情发展情况，积极应对并披露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汪坤明
2020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0-024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新增地点：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

●福建赛特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特新材”）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7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9 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24.1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8,2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5,929.85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2,310.15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第 361Z0011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实施地点
1	年产 350 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24,939.32	24,939.32	福建省连城县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399.75	5,399.75	福建省连城县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
合　　计		40,339.07	40,339.07	——

二、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情况说明

1、增加实施地点的情况

本次增加实施地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包含“真空玻璃生产试验线研发项目”、“玻璃纤维气流成网量产工艺研发项目”等六个研发课题，建设地点为福建省龙岩市连城县工业园区，拟建科技楼 1 栋，内含研发人员办公室、研发实验室及产品试制车间等附属设施。

2020 年 4 月 7 日，公司向厦门中科泰伟育成科技有限公司租入位于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兑英南路 255 号 4 号楼 7 楼的房屋 914.05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0 年 05 月 01 日至 2022 年 04 月 30 日止。在科技楼建成并投入使用之前，公司将以此租赁的房屋实施“真空玻璃生产试验线研发项目”。除此变动事项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研发课题等事项不变。

2、增加实施地点的原因

按照“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应用研究，深入挖掘绝热保温市场需求”的发展战略，公司拟加快真空玻璃生产工艺研发并将其培育成为业务增长点。厦门市为我国东南沿海重要的中心城市，具有良好的营商环境和区位优势，有助于公司吸引更多专业人才，加快推进真空玻璃研发工作及其产业化。

3、增加实施地点的影响

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的实施主体、建设内容、投资金额，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三、审议批准程序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增加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有利于加快具体研发项目的工作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其实施主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2、监事会意见

公司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用途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

3、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兴业证券对赛特新材本次审议的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